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他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以发行股 份的方式向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源桐")、叶标、浙江申联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联投资")、胡金莲、平潭沣石恒达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沣石恒达")、宁波沣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以下简称"沣能投资")购买其持有的申联环保集团 100%股权,以支付 现金的方式向胡显春购买其持有的申能环保 4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申联环保 集团 100%股权、直接持有申能环保 40%股权并通过申联环保集团间接持有申能 环保60%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 限公司出具的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 确定申联环保集团 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 1.292.000 万元, 申能环保 40%的股 权的交易对价为158,360万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对价合计为1,450,360万元。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 201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 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3.82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 公司股票均价的 90%。2019 年 5 月 21 日,上市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78.719.849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 年7月10日实施完毕。因此,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调整为3.81元/股,最终发行 价格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作价 1,450,360 万元,其中,上市公司购买申联环保集团 100%股权的部分均以股份对价的形式支付,购买申能环保 40%股权的部分均以现金对价的形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3.81 元/股计算,本次拟发行的A股股票数量为 3,391,076,113 股。

公司已召开了 2019 年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 关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富控股集团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孙毅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4,015,664 股, 通过其发起设立的西藏信托-智昂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 20,287,759 股, 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2.45%的股份。因此, 孙毅先生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孙毅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4,015,664 股,通过其控制的桐庐源桐间接持有 1,375,667,422 股,通过其发起设立的西藏信托-智昂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 20,287,759 股,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33.89%的股份。孙毅先生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重组前		新增发行股份	重组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 比例	数(股)	股份数量(股)	股份 比例
孙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444,303,423	22.45%	1,375,667,422	1,819,970,845	33.89%
孙毅	424,015,664	21.43%	-	424,015,664	7.90%
西藏信托-智昂 6 号集合资	20,287,759	1.03%	-	20,287,759	0.38%

股东姓名 或名称	重组前		新增发行股份	重组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 比例	数(股)	股份数量(股)	股份 比例
金信托计划					
桐庐源桐	-	-	1,375,667,422	1,375,667,422	25.62%
叶标及其一致行动人:	-	-	1,342,114,556	1,342,114,556	24.99%
叶标	-	-	943,674,298	943,674,298	17.57%
申联投资	-	-	209,705,399	209,705,399	3.91%
胡金莲	-	-	188,734,859	188,734,859	3.51%
沣石恒达及其一致行动人:	-	-	673,294,135	673,294,135	12.54%
沣石恒达	-	-	637,504,415	637,504,415	11.87%
沣能投资	-	-	35,789,720	35,789,720	0.67%
其他股东	1,534,416,426	77.55%	-	1,534,416,426	28.57%
上市公司总股本	1,978,719,849	100.00%	3,391,076,113	5,369,795,962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叶标、胡金莲和申联投资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342,114,556 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的 24.99%,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沣石恒达、沣能投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673,294,135 股, 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的 12.54%,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四、其他事项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机益变动报告书》、《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经公司查询,桐庐源桐、叶标、申联投资、胡金莲、沣石恒达、沣能投资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反垄断主管部门的经营 者集中申报审查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前述批准或

核准及最终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日